

# 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汇总)

##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关于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 （一）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中村、棚户区改造方面的法律法规，按照西安市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统一规划制定全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总体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2、负责推进全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任务落实以及综合考核指标、专项指标监测和报送。

3、负责全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专项资金的管理使用：负责全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投资计划编制和实施：负责城中村和基层单位财务审计、监督检查等工作。

4、负责列入中省市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计划申报，协调做好全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项目有关融资工作。

5、负责全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项目的调查摸底，拟定年度实施改造项目的范围：负责组织和指导实施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项目范围内的征收补偿工作。

6、协助配合相关部门完成有关立项、国土、规划、建设等报审工作。

7、负责全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工作：负责全

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涉及遗留问题的协调处理工作。

8、负责全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信息化建设及信息、档案、综合统计工作，负责建立全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基础数据库并动态更新。

9、负责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政策法规宣传和信访维稳工作。

10、负责城中村社区的基层党建和居民服务管理工作：负责社区换届选举等事务性工作；负责社区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做好相关社区的遗留问题化解工作。

11、负责监管和指导下属企业经营管理工作，协调解决遗留问题。

12、贯彻落实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方针政策；负责指导做好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成员身份界定、股权量化等工作。

13、负责城中村社区司法调解、普法宣传、信访接待、平安建设工作。

14、负责城中村社区军烈属优抚、社会救济、残疾人管理、院落环境卫生、绿化、防汛应急、病媒防治、安全生产、计划生育及失地农民的就业、培训、医疗、养老等工作。

15、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内设机构

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内设机构：党政办公室、组织建设科、财务管理科、城棚改事务科、考核推进科、征收补偿科、安置物业科、农村经济科、社会事务科、平安建设科、卫计社保科、信访监察室。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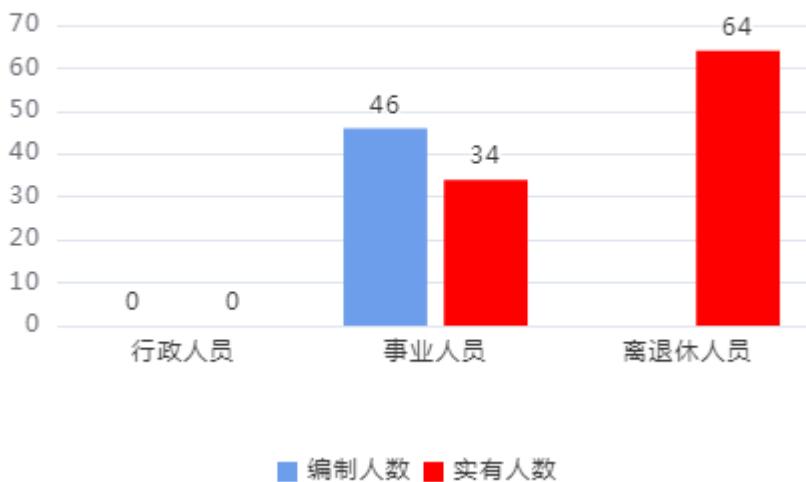
纳入2024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0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本级

###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4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46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46人；实有人员34人，其中行政0人、事业34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64人。

本年人员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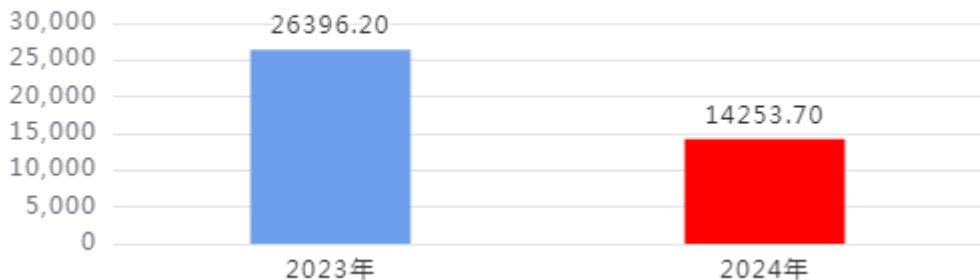


##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4,253.70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12,142.50万元，下降4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专项项目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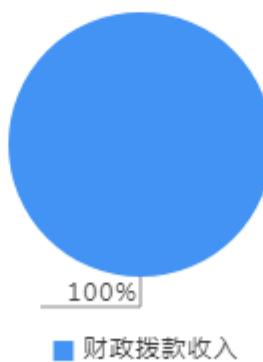
##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4,253.7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253.70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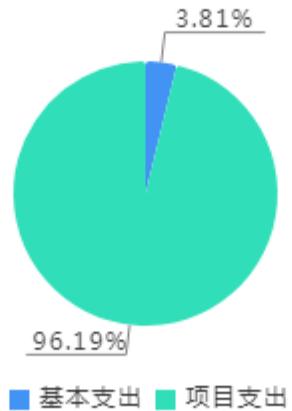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4,253.7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43.71万元，占3.81%；项目支出13,710万元，占96.19%。

## 支出结构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4,253.70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12,142.50万元，下降4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专项项目支出减少。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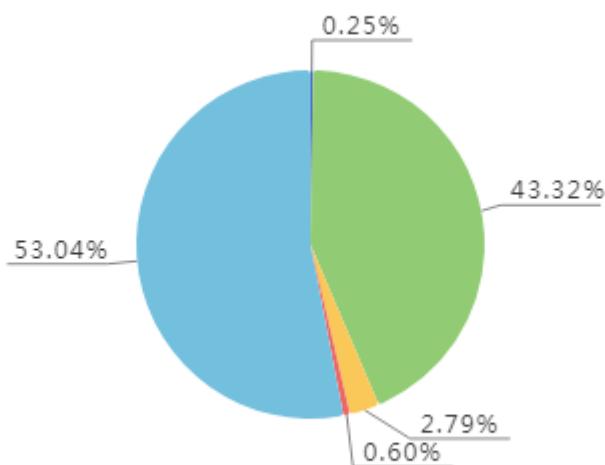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481.36万元，支出决算13,253.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753.39%。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2.98%。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809.90万元，增长78.0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加2024年中央财政城镇化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城中村改造补助等专项资金。

###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 (单位 : 万元)



###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卫生健康支出 ■ 城乡社区支出 ■ 农林水支出 ■ 住房保障支出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32.51万元，支出决算32.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30万元，支出决算0.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3.3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伤保险缴费基数减少。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5,70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国开行疫情防控应急贷款偿债项目。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12.59万元，支出决算12.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28.96万元，支出决算28.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0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医保缴费基数调整。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290.10万元，支出决算370.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7.6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增加人员支出。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0.5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未执行未发生支出。

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87.14万元，支出决算70.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5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未使用完毕。

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使用农业农村发展专项经费。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7,00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2024年中央财政城镇化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城中村改造补助经费。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年初预算29.25万元，支出决算29.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43.71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 人员经费518.5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二) 公用经费25.1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收入决算1,000万元，支出决算1,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1,000万元，主要用于：第二期西安筑路机械厂棚户区改造项目土地整理费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已公开空表。

###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不涉及需要主动公开的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能够较好地完成年度任务：

1、扎实完成指标任务。围绕八个新突破，聚焦“加快推进城市治理效能智慧韧性上实现新突破”，在抓重点项目上持续用力。10个“保回迁”项目全部纳统入库，2024年完成投资约13.63亿元，超额完成目标任务。

2、全力开展“保回迁”。2024年“保回迁”任务为完成韩南韩北自住用房回迁，超额完成大华化工厂和西农社区2个项目回迁。中心逐项目编制一项目一案卷自查报告，完善“一村一策”方案，通过市财政局和市资规局评审。坚持落实项目建设进度保障、联合检查、进度督导三项机制，加快未回迁项目回迁进度。

3、有序开展城市更新。积极推进城市更新，复兴商务中心招引云上陕西、京小盒科技等知名企业，招商签约完成36%。红会巷项目街区道路基本完成改造。

4、破解项目遗留问题。有效梳理项目遗留问题，明确化解措施。全力推进杨家村、韩南韩北村和西筑厂项目遗留问题处置工作，妥善处理项目尾留户问题。强化和曲江大明宫保护办等协调，做好联志村遗留项目处置。取得胡一胡二长缨东路北侧等5个项目房屋不动产首次登记3687套，完成年度任务218%。

5、有力推进农经工作。扎实开展清理村转居集体经济合同规范村转居集体“三资”管理专项治理工作，完成问题合同整改。充分利用“三资三化”平台，保障集体资产监管运营服务中心运行平稳。积极配合区审计局，对13个村转居集体经济组织开展“三资”管理专项审计。积极推进社区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移交街办工作，指导村转居集体经济组织整理、清查各种账簿、账表及台账资料。

6、持续加强平安综治。扛起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完善安全应急预案，积极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安全应急演练，加强应急队伍体系建设，有效防范较大以上事故和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全力排查化解各类矛盾隐患，积极开展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隐患工作，有力保障安全底线。强化信访工作，针对重点人员和群体制定化解方案，落实领导包案制，加强重要节点稳控工作，积极妥善处理信访案件，网上信访案件办结率100%。认真回应12345市民热线群众咨询投诉，不断提升群众满意率。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国开行疫情防控应急贷款偿债项目等三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13700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6.11%。

本部门2024年度无主管专项资金。

组织对2024年中央财政城镇化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城中村改造补助一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700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杨家村项目三期安置房全面开工建设，推动保回迁项目工程进度。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8分，全年预算数14253.7万元，全年执行数14253.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履职年度整体绩效完成良好，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并完成特定的事业发展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门项目未达到资金支付使用条件及资金未拨付到位。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项目进度，积极申请资金。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完成	543.70	543.70	0.00	543.70	543.70	0.00	—	100%	—
	任务2	完成特定的事业发展目标	完成	13709.99	13709.99	0.00	13709.99	13709.99	0.00	—	100%	—
金额合计				14253.70	14253.70	0.00	14253.70	14253.70	0.00	10.00	100%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完成特定的事业发展目标。						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完成特定的事业发展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支付率			100%		100%		7	7	
			人员数量			34人		34		7	7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率			100%		100%		7	7	
			人员履职能力			提升		提升		7	7	
	时效指标 (30分)	时效指标	项目期限			2024年全年		2024年全年		7	7	
			支付及时性			100%		100%		7	7	
	效益指标 (30分)	成本指标	整体支出成本			14253.7万元		14253.7万元		8	7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状态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区域发展			持续推动		持续推动		15	14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部门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100	98	

###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国开行疫情防控应急贷款偿债项目等三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国开行疫情防控应急贷款偿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5739.54万元，全年执行数57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36.2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贷款按时归还，维护新城更新公司及新城区在金融机构的良好信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经费问题，未拨付完所有项目经费。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争取剩余项目经费。

2. 第二期西安筑路机械厂棚户区改造项目土地整理费用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4300万元，全年执行数10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23.2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政府关于明确土地整理费用核算与支付管理有关事项的意见（试行）》和《土地整理费用支付协议》，完成土地整理费用支付，推动项目实施进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经费问题，未拨付完所有项目经费。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争取剩余项目经费。

3. 2024年中央财政城镇化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城中村改造补助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7000万元，全年执行数70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杨家村项目三期共334户均已签订征收补偿协议，594套安置房全面开工建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 区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国开行疫情防控应急贷款偿债项目							
主管部门	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实施单位		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5739.54	5700.00	10	36.21%	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5739.54	5700.00	—	36.21%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贷款按时归还，维护新城更新公司及新城区在金融机构的良好信用。			保障贷款按时归还，维护新城更新公司及新城区在金融机构的良好信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疫情贷款笔数	1笔	1笔	10	10	
		质量 指标	疫情贷款资金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贷款期限	18个月	18个月	10	10	
			拨付更新公司期限	2024年期间	2024年期间	10	10	
		成本 指标	拨付更新公司偿还贷款资金	15739.54万 元	5700万元	10	9	财政资金不足，未 拨付全部资金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 标	维持经济秩序稳定	维持	维持	15	1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保障区政府信用稳定	持续保障	持续保障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偿债方满意度	≥95%	≥95%	5	5	
			贷款方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100	97		

# 区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第二期西安筑路机械厂棚户区改造项目土地整理费用							
主管部门	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实施单位		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4300.00	1000.00	10	23.25%	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4300.00	1000.00	—	23.25%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政府关于明确土地整理费用核算与支付管理有关事项的意见（试行）》和《土地整理费用支付协议》，完成土地整理费用支付，推动项目实施进展。			按照《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政府关于明确土地整理费用核算与支付管理有关事项的意见（试行）》和《土地整理费用支付协议》，完成土地整理费用支付，推动项目实施进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出让净用地面积	13589.33平 方米	13589.33平 方米	10	10	
		质量 指标	招标合规率	≥95%	≥95%	10	10	
		时效 指标	费用返还及时性	100%	100%	10	10	
			项目实施时间	2024年期间	2024年期间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成本 指标	土地整理费用返还金额	4300万元	1000万元	10	8	财政资金不足，不 支持返还全部金额
		社会效益指 标	改善群众居住条件	改善	改善	15	1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持续提升区域面貌环境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土地出让竞得方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6		

## 区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中央财政城镇化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城中村改造补助							
主管部门	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实施单位		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7000.00	700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7000.00	7000.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334户城中村改造，建设城中村改造安置住房594套。			杨家村项目三期共334户均已签订征收补偿协议，594套安置房全面开工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城中村改造户数	334户	334户	10	10	
			新开工城中村改造安置住房套数	594套	594套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符合标准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城中村改造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拨付资金额度	7000万元	7000万元	10	10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是	是	15	13	未完全完工，加快项目建设进度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推动区域发展	持续推动	持续推动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8		

####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1. 2024年中央财政城镇化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城中村改造补助项目。本部门对2024年中央财政城镇化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城中村改造补助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98分，综合评价等级为“**A**”。详见所附报告《2024年中央财政城镇化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城中村改造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1. 2023年度杨家村综合改造中深层无干扰地热供热一期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评价得分86.13，综合评价等级为“**B**”，详见所附报告《2023年度杨家村综合改造中深层无干扰地热供热一期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无。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7416595。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253.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000.00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2.6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741.2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370.3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80.1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7,029.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b>本年收入合计</b>	<b>27</b>	<b>14,253.70</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7</b>	<b>14,253.70</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b>总计</b>	<b>30</b>	<b>14,253.70</b>	<b>总计</b>	<b>60</b>	<b>14,253.70</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253.70	14,253.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67	32.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51	32.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51	32.5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6	0.1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6	0.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41.28	5,741.28						
21004	公共卫生	5,700.00	5,70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5,700.00	5,7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28	41.2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59	12.5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68	28.6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70.33	1,370.3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70.33	370.33						
2120101	行政运行	370.33	370.3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000.00	1,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80.17	80.17						
21301	农业农村	80.17	80.17						
2130104	事业运行	70.18	70.18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0.00	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29.25	7,029.25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000.00	7,00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000.00	7,0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25	29.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25	29.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253.70	543.71	13,7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67	32.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51	32.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51	32.5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6	0.1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6	0.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41.28	41.28	5,700.00			
21004	公共卫生	5,700.00		5,70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5,700.00		5,7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28	41.2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59	12.5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68	28.6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70.33	370.33	1,00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70.33	370.33				
2120101	行政运行	370.33	370.3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000.00		1,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80.17	70.18	10.00			
21301	农业农村	80.17	70.18	1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70.18	70.18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0.00		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29.25	29.25	7,00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000.00		7,00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000.00		7,0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25	29.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25	29.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253.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000.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2.67	32.6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741.28	5,741.2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370.33	370.33	1,00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80.17	80.1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029.25	7,029.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4,253.70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14,253.70	13,253.70	1,00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合计</b>	32	14,253.70	<b>合计</b>	64	14,253.70	13,253.70	1,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253.70	543.71	12,7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67	32.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51	32.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51	32.5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6	0.1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6	0.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41.28	41.28	5,700.00
21004	公共卫生	5,700.00		5,70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5,700.00		5,7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28	41.2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59	12.5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68	28.6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0.33	370.3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70.33	370.33	
2120101	行政运行	370.33	370.33	
213	农林水支出	80.17	70.18	10.00
21301	农业农村	80.17	70.18	1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70.18	70.18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0.00		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29.25	29.25	7,00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000.00		7,00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000.00		7,0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25	29.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25	29.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14.4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2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56.43	30201	办公费	13.8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3.45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65.3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9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63.46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9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69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6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16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6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6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0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8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4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66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74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08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67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2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18.56			公用经费合计			25.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0.00	1,000.00		1,0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1,00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000.00	1,000.00		1,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 第五部分 附 件

# 2024 年中央财政城镇化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城中村改造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2024 年我区涉及中省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为杨家村（新兴村）城中村改造项目（三期），涉及 334 户、1002 人，安置房 2 栋、594 套、4.78 万平方米，已施工至 13 层，计划 2026 年建成交付。总投资 3.8423 亿元，其中 1.91 亿元为城改专项借款，0.7 亿元为中央财政补助资金，1.2323 亿元为自筹资金。

###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为完成 334 户城中村改造，建设城中村改造安置住房 594 套，年底 594 套安置房全面开工建设。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目的为提高绩效目标管理科学化、规范化、标准化水平，进一步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强化工作指导和评价结果的运用。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中央财政城镇化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城中村改造补助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

###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

法、评价标准等。

### 1. 绩效评价原则

(1) 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 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

(3) 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 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 2. 评价指标体系

见附表第一期西安筑路机械厂棚户区改造项目土地整理费用返还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 3. 评价方法

(1) 成本效益分析法。将此项目实施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 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1. 确定绩效评价对象。

2. 确定绩效评价工作人员。
3. 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4. 收集绩效评价相关资料。
5. 综合分析并形成评价结论。
6. 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
7. 评价结果反馈。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总分 100 分，项目得分 98 分，项目总体完成情况良好，基本完成预计绩效目标。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 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前期做好可行性及必要性分析，按照项目评审依据合理测算项目资金，合理设定绩效目标，明确绩效指标，严格落实预算管理相关规定，做好项目常态化管理与监督。

#### **(二) 项目过程情况。**

严格落实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及财务管理制度，把好项目资金使用资金支付做到和预算批复文件一致，与项目实际进度一致，无“以拨代支”、挪用等现象，做好项目的日常检查监督，防范发生项目风险。

#### **(三) 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主要分为以下几方面：

1. 产出数量。项目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一致。

2. 产出质量。项目开展质量均达标。

3. 产出时效。项目完成及时，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

4. 产出成本。项目本着最大化节约成本的原则进行。

####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基本完成绩效预期目标，实施效益与服务对象满意度均较好，及时完成土地整理费用返还，推动项目实施进展。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 六、有关建议

无。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2024年中央财政城镇化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城中村改造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 2024 年中央财政城镇化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城中村改造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4/4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4/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得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p>评价要点：</p> <p>(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p> <p>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p>	4/4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p>	4/4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p>	4/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得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5/5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5/5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5/5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得分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p>	5/5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p>	5/5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p>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p>	6/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得分
产出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6/6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6/5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7/7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10/9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值/得分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15/15

# 2023 年度杨家村综合改造中深层 无干扰地热供热一期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 1. 项目背景

国务院始终高度重视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工作，提出决不能一边高楼林立，一边棚户连片。要求以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为指导，做好相关规划的统筹衔接。提高城镇建设用地效率，优先发展公共交通，保护历史文化和自然景观，避免千城一面。目前，西安市坚持高质量推进安置房建设，高标准打造精品工程，推进在安置房建设过程中应用新技术、新工艺和新材料。本项目是在推进安置房高标准建设和推进北方城市冬季清洁供暖背景下提出来的，实施中深层无干扰地热能供热，具有无废气、废液、废渣排放，治污减霾成效显著的优势，同时可以改善安置房的供暖条件，提升安置房居住舒适性。

杨家村是新城区的重点棚户区改造区域，居民数万人。本项目的实施，对于充分满足杨家村回迁村民采暖需求，提升幸福感具有重要意义，是新城区实施的重点民生工程。

#### 2. 立项依据

（1）《关于规范和加强地热能建筑供热系统建设管理工作的通知》（陕建发〔2020〕59号）；

(2) 《西安市清洁取暖试点城市建设工作方案》（市政办发〔2019〕39号）；

(3) 《关于西安市新城区杨家村综合改造棚改安置住房小区内配套基础设施（中深层无干扰地热供热）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新发改发〔2021〕102号）；

(4) 《关于西安市新城区杨家村综合改造棚改安置住房小区内配套基础设施（中深层无干扰地热供热）初步设计的批复》（新发改发〔2022〕17号）；

(5)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综〔2019〕31号）；

(6) 《2023年西安市新城区杨家村综合改造中深层无干扰地热供热一期项目专项债券实施方案》。

### **3.项目实施计划及完成情况**

#### **(1)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西安市新城区杨家村综合改造中深层无干扰地热供热一期项目供暖范围为新城区杨家村综合改造棚改安置小区的DK-4中的1#-8#住宅楼，DK-6中的11#-13#住宅楼，DK-1学校、DK-2幼儿园（学校、幼儿园含制冷）。项目总用热建筑面积350550.71平方米，其中住宅部分供热面积为327641.97平方米，学校幼儿园部分供热（冷）面积为22908.74平方米。

## **(2) 项目实施进展情况**

截止 2023 年底，本项目已钻 2500 延米中深层地热换热井 21 口，设置无干扰地热供热机组 2 台，并于 11 月 15 日对 1#-3# 住宅楼已交房有供暖需求的住户进行供暖。

截止评价日，本项目已钻 2500 延米中深层地热换热井 21 口，设置无干扰地热供热机组 4 台，1#-6# 住宅楼已达到供暖条件。

## **4.预算资金情况**

项目预算资金总额 11500 万元，其中：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6000 万元，自筹资金 5500 万元。2023 年申报并成功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6000 万元，实际到位专项债券资金 6000 万元，实际支出 6000 万元。专项债券利率 3.24%，债券期限 20 年，债券存续期内每半年支付一次债券利息，截止评价日，已按期支付专项债券利息 3 次共 291.6 万元。

## **5.项目组织及管理**

项目主管部门为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实施单位及运营主体为西安市新城区更新能源有限公司，通过招投标方式采购施工单位为陕西壹初心清洁热源有限公司，财政部门落实经费责任，强化资金管理，确保专项资金落实到位。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是具体实施项目的行动主体和责任主体，负责对 2023 年西安市新城区杨家村综合改造中深层无干扰地热供热一期专项债券项目实施统一部署安排、监督管理，对项目情况进行动态管理，及时、准确掌握变动

情况，确保真实有效，确保项目资金规范使用，具体组织管理情况见下表：

项目组织情况表

单位名称	职责	工作主要内容
新城区财政局	财政部门	负责落实配套资金，并参与项目监督管理工作
西安市新城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项目主管部门	负责项目的组织实施，对项目情况进行动态管理及时、准确掌握变动情况
西安市新城区更新能源有限公司	实施单位及运营主体	负责项目的承包、建设及营运
陕西壹初心清洁热源有限公司	项目施工单位	负责项目的工程施工

##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绩效目标:** 本项目旨在推进安置房高标准建设和推进城市冬季清洁供暖，通过实施中深层无干扰地热能供热，减少废气、废液、废渣排放，显著提升治污减霾成效；改善安置房的供暖条件，提升安置房居住舒适性。同时项目收益稳定，能够完成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

**2. 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总用热建筑面积 350550.71 平方米，其中住宅部分供热面积为 327641.97 平方米，学校幼儿园部分供热（冷）面积为 22908.74 平方米，共涉及 11 栋楼、1 所学校、1 所幼儿园。

## 二、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评价认为，2023 年西安市新城区杨家村综合改造中深层无干扰地热供热一期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合理，专项债券管理规范，资金使用合规。通过实施中深层无干扰地热能供热，

满足了杨家村回迁村民的采暖需求，改善了安置房的供暖条件，居民生活质量明显提升。但评价也发现，存在项目合同履行不够规范，项目完工不够及时等问题。

2023 年西安市新城区杨家村综合改造中深层无干扰地热供热一期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86.13 分，等级为“良”。指标评分情况见下表：

项目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7.00	17.00	100.00%
管理	23.00	21.00	91.30%
产出	30.00	20.01	66.70%
效益	30.00	28.12	93.73%
合计	100.00	86.13	86.13%
绩效评价得分：86.13 分		综合评价结果等级：良	

###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专项债券安排 4 个方面对项目进行评价，项目决策指标分 17 分，评价得分 17 分，得分率 100%。评价认为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预算编制科学、绩效目标明确、专项债券安排合理。

####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从专项债券管理、资金使用管理情况、项目组织管理 3 个方面对项目进行评价，项目管理指标分值 23 分，评价得分 21 分，得分率 91.30%。评价认为专项债券管理规范，资金使

用合规，但项目管理不够规范。

###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 3 个方面对项目进行评价，产出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20.01 分，得分率 66.7%。评价认为产出指标完成不足。

###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 5 个方面对项目进行评价，效益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28.12 分，得分率 93.73%。根据调研情况以及问卷调查的分析结果，评价认为项目执行效益整体较好。

## 四、存在的问题

### （一）项目合同履行不够规范

本项目合同签订日期 2023 年 1 月 6 日，合同工期 200 日历天，截止 2023 年底，尚未完工，未签署延期合同，未提供项目延期决策相关的会议纪要，合同履行不够规范。

### （二）项目完工不够及时，项目监管力度有待加强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开工令、监理报告、施工资料等，项目计划 2023 年 1 月开工，2023 年 10 月竣工；实际 2023 年 1 月 6 日开工，截止评价日（2024 年 10 月 15 日），工程进度完成 70%~80%，项目进度滞后原因是：受其他项目交叉施工影响，改造小区主体楼尚未搭建起来，影响本项目施工进度、计划目标完成以及预期供暖、制冷收益实现。

## **五、有关建议**

### **(一) 加强合同管理，畅通公众参与和社会监督渠道**

项目单位应加强合同管理，对确因不可抗力或其他影响项目进度的客观因素，导致工期延误的情况，经内部决策后，补充签订延期合同，提高合同规范性和约束力。同时加强乙方合同执行过程的监管考核力度，将考核结果作为合同付款的依据，确保项目有效推进。

### **(二) 加快项目施工进度，保障项目发挥效益**

**一是**按照“谁审批、谁监管”的要求，主管部门加强对重点项目建设全过程的协调、服务和管理工作，协调各方力量，及时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重大问题，积极推进工程进度，确保项目尽快投入运营，降低偿债风险。

**二是**优化项目实施方案，及时调整、跟进实施进度。建议项目实施单位，根据项目计划时间优化项目实施方案，充分预留项目风险空间，保证项目顺利实施。同时，如遇不可抗力情况，及时报批项目主管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施工计划，加强与施工方的沟通，或采用增派人员等方法，保障完工及时。

**三是**项目单位加大绩效监控力度，对实施进度和资金执行情况开展“双监控”，针对实施过程中的偏差，及时采取有效措施进行纠正，强化项目过程管理，确保项目目标的顺利实现。